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亦不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對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terl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美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5)

###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收入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收入336,303,000港元增加約6.4%至357,666,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歸屬本公司所有者的溢利為3,11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同期：213,000港元)。剔除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前六個月確認的上市費用分別為4,990,000港元及4,782,000港元的影響，歸屬本公司所有者的溢利將增加約62.3%至8,10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同期：4,995,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52港仙，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04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美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的董事(「董事」)欣然提呈載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審閱期間」)之未經審核的綜合中期業績以及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集團外部審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進行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入	5	357,666	336,303
銷售成本		<u>298,501</u>	<u>278,613</u>
毛利		59,165	57,690
其他收入		3,577	2,866
其他收益和虧損淨額		417	294
分銷和銷售成本		(21,312)	(22,311)
行政費用		(28,302)	(27,162)
上市費用		(4,990)	(4,782)
融資成本	6	<u>(4,147)</u>	<u>(2,706)</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4,408	3,889
所得稅開支	7	<u>(1,290)</u>	<u>(3,676)</u>
期內溢利	8	<u><u>3,118</u></u>	<u><u>213</u></u>
該期間的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u><u>3,118</u></u>	<u><u>213</u></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 基本	10	<u><u>0.52</u></u>	<u><u>0.04</u></u>
期內溢利	8	<u>3,118</u>	<u>213</u>
其他全面收益(稅後淨額)			
其後可被能根據獲利或虧損隨後 重新分類：			
期內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 收益/(虧損)		316	(71)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異		<u>(141)</u>	<u>120</u>
期內全面收益		<u>175</u>	<u>49</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u>3,293</u></u>	<u><u>262</u></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u><u>3,293</u></u>	<u><u>262</u></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預付保險費		8,004	7,96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4,873	59,864
根據經營租約下自用的租賃土付款	12	23,618	23,907
商譽	13	16,792	16,792
遞延稅項資產		217	15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03,504</b>	108,544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	46,076	39,74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255,344	143,676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0	89	4,272
可收回稅項		419	1,7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157	66,536
<b>流動資產總值</b>		<b>335,085</b>	255,946
<b>流動負債</b>			
貿易、票據和其他應付款項	16	107,656	84,486
應付股東款項	20	–	8,42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0	–	1,049
銀行借款	17	255,054	197,176
應付所得稅		2,167	2,565
<b>流動負債總值</b>		<b>364,877</b>	293,704
<b>流動負債淨額</b>		<b>(29,792)</b>	(37,758)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73,712</b>	70,786
<b>非流動負債</b>			
界定福利責任	18	2,117	2,252
<b>資產淨值</b>		<b>71,595</b>	68,534
<b>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資本和儲備</b>			
股本	19	–*	–*
儲備		71,595	68,534
<b>權益總額</b>		<b>71,595</b>	68,534

\* 指少於1,000港元的款項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本集團的主要資訊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律，經合併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在美國市場從事於服裝產品的製造及貿易(「上市業務」)。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港元可為本公司投資者提供更有意義的資訊，故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訊以港元(「港元」)呈列。

### 2. 重組

本公司註冊成立及完成下文所述的重組前，服裝產品貿易由Sterling Apparel Limited開展。在重組完成前，Sterling Apparel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和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內持有Sterling Apparel控股權益的蕭志威先生(「蕭先生」)及Rainbow Galaxy有限公司(「Rainbow Galaxy」)控制。

為準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主要通過以下步驟進行重組，以將上市業務轉讓予本公司：

#### (i) 成立控股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每股面值0.01港元之38,000,000股的股份，其中一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給獨立第三方的初始認購人。當日該股份已轉讓給Moonligh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Moonlight」)，並已向Rainbow Galaxy配發一股股份。

#### (ii) Elegant Maker Limited(「Elegant Maker」)收購廣州市志威製衣有限公司(「志威」)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王光生先生(「王先生」)及蔡少偉先生(「蔡先生」)(作為賣方)及Elegant Maker(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根據該協議，王先生及蔡先生分別出售及Elegant Maker以現金代價8,000,000港元收購志威的50%股本權益。上述向Elegant Maker轉讓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中國收購事項」)。

中國收購事項完成後，志威的股本權益將由Elegant Maker全資擁有及由Sterling間接全資擁有。

#### (iii) Sterling Apparel收購Chiefway (Private) Limited(「Chiefway(PVT)」)股份及Chiefway Katunayake (Private) Limited(「Chiefway Katunayake」)收購Chiefway Lanka (Private) Limited(「Chiefway Lanka」)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蕭翊銘(「蕭翊銘先生」)(作為賣方)及Sterling Apparel(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根據該協議，Sterling Apparel於同日收購所有蕭翊銘先生持有的Chiefway(PVT)已發行股份，代價為1,2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Chiefway Lanka(作為賣方)及Chiefway Katunayake(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根據該協議，Chiefway Katunayake以代價4,606,452美元收購Chiefway Lanka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

- (iv) 成立(1) Moonlight; (2) Excel Tops Limited(「Excel Tops」); (3) Winfield Group Limited(「Winfield」); (4) Win 18 Limited(「Win 18」); (5) Win 19 Limited(「Win 19」)和(6) Win 20 Limited(「Win 20」)。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Moonlight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股單一類別股份，每股面值為1美元。於2017年5月16日，Moonlight的一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蕭志威先生，並已列作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Excel Tops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股單一類別股份，每股面值為1美元。於2017年5月23日，Excel Tops兩股股份已分配及發行，其中一股給予Moonlight，另一股則給予Rainbow Galaxy，兩者均都已列作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Winfield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當日，50股Winfield之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蕭志威先生，同時50股Winfield之股份被配發及發行予Rainbow Galaxy。Rainbow Galaxy是一家擁有Win 18、Win 19和Win 20股份並持有該等物業的投資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Win 18、Win 19及Win 20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Win 18、Win 19和Win 20均由Winfield全資擁有。

- (v) **Winfield收購Sterling Apparel的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廿四日，蕭志威先生及Rainbow Galaxy(作為賣方)及Winfield(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根據該協議，蕭志威先生及Rainbow Galaxy各自將持有的Sterling Apparel的50%股權轉讓予Winfield，以便Winfield按蕭志威先生的指示下配發和發行50股Winfield股份(已繳足股份)予Moonlight和50股Winfield股份配發予Rainbow Galaxy(已繳足股份)。

- (vi) **Sterling Apparel物業轉讓至Win 18、Win 19和Win 20**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廿五日，Sterling Apparel(作為賣方)及Win 18、Win 19及Win 20(作為買方)分別訂立買賣協議。根據該協議，物業所有權、所有權益及權益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廿五日轉讓至Win 18、Win 19和Win 20。物業分別由Win 18、Win 19和Win 20擁有。

上述買賣協定的代價以美元為基礎計算，由Win 18、Win 19及Win 20分別所欠Sterling Apparel債務抵銷。

- (vii) **Excel Tops收購Sterling Apparel**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Winfield(作為賣方)及Excel Tops(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根據該協議，Winfield將Sterling Apparel的100%股權轉讓予Excel Tops，以便Excel Tops配發及發行5,000股Excel Tops股份(已繳足股份)予Moonlight以及5,000股Excel Tops股份(已繳足股份)予Rainbow Galaxy。

### **(viii) 本公司收購Excel Tops**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Moonlight及Rainbow Galaxy(作為賣方)及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根據該評估，Moonlight及Rainbow Galaxy各自將Excel Tops的50%股權轉讓予本公司。本公司向Rainbow Galaxy配發及發行本公司49股股份(已繳足股份)予Moonlight及本公司49股股份(已繳足股份)予Rainbow Galaxy。

### **(ix) 增加本公司的法定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透過額外增加每股面值0.01港元的9,962,000,000股股份，把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港元。

上述重組步驟完成後，本公司成為由集團組成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 **3.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訊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所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訊應與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美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招股章程一併閱讀，該章程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該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

## **4.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所編制。

除應用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所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相同。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是編製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有關本公司股份於香港交易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的財務資訊的基礎。

這些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二零一八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與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次生效的新準則或闡釋有關的除外。

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於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所頒佈的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闡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產生的收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 2016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產生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說明)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後期間或其後的年度，匯總了金融工具會計的所有三個方面：(i)分類和計量；(ii)減值及(iii)對沖會計。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確認金額變動。

#### (i)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基本上保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的現有規定。然而，它取消了之前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貸款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類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有關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並無影響，原因是本集團並無該類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影響列示如下。

以下表格總結了轉換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未分配利潤期初餘額的影響(扣除稅項)，如下(增加/(減少))：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未分配利潤	58,570
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增加(附註4(ii))	(278)
遞延稅項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增加(附註4(ii))	46
	<hr/>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經重例未分配利潤	<u>58,338</u>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除若干貿易應收賬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應收賬款並無有重大融資成分)外，實體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須按其公允價值加上，如屬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費用計量。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攤銷成本」)；(ii)通過其他綜合收益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收益的以公允價值計量」或(iii)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如上所定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的分類一般基於兩個準則：(i)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ii)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需要與主體金融資產分開。相反，混合金融工具作為整體來評估分類。

攤銷成本將適用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攤銷成本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損益及減值在損益中確認。任何收益的撤銷確認均在損益中確認。

如果金融資產滿足以下兩個條件且未按通過損益的以公允價值計量指定，則按攤餘成本計量：

- 以商業模式持有，其目的是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和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符合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的現金流量。

下表概述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的原有計量類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集團各金融工具的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39號下原有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下新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39號下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下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和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43,676	143,676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貸款和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4,272	4,2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和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66,536	66,536
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39號下原有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下新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39號下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下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貿易、票據和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84,486	84,486
銀行借款	其他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97,176	197,176
應付股東款項	其他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8,428	8,42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其他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049	1,049

## (ii) 金融資產減值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改變本集團的減值模式，將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已發生信貸虧損」模式改為「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本集團以早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的比例確認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通過其他綜合收益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債務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須遵守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但對本期減值影響不大。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損失準備按以下任一基準計量：(1)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這些是在報告期結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2) 終身的預期信貸虧損：這些預期信貸虧損是由金融工具預期壽命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基於根據合約的到期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此差額以與資產原始實際利率相近的利率貼現。

本集團已選擇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損失撥備，並已根據終身的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具體前瞻因素作出調整。

對於其他債務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是基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算。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是金融工具違約事件導致的終身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可能在報告日期後的12個月內發生。但是，當自發起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撥備將基於終身的預期信貸虧損。在確定自初始確認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後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且可獲得的合理且支援性的資訊，而無需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這包括基於集團的歷史經驗和資訊的信貸評估的定量和定性資訊和分析，包括前瞻性資訊。由於發行人的信貸評級較高，本集團在通過其他綜合收益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債務投資被認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假設期限超過30天後，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下列情況下，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1) 借款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對本集團的信貸責任，而本集團並無追討行為，如實現擔保(如有任何擔保)；或(2) 該金融資產逾期90天以上。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限是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

### 預期信貸虧損的介紹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從資產的帳面總值中扣除。對於通過其他綜合收益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債務投資，損失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而不是減少資產的帳面金額。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影響

#### (a)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所有採用終身預期信貸虧損法的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賬款已根據共用信貸風險特徵和逾期天數進行分組。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損失準備計量如下：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即期	逾期 少於三個月	逾期	逾期	逾期 一年以上	逾期 二年以上	合計
			三個月 但少於 六個月	六個月 但少於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	0.5%	2.0%	5.0%	10%	100%	-
總持有數量(千港元)	99,551	20,472	2,413	476	41	-	122,953
虧損撥備(千港元)	100	102	48	24	4	-	278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過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增加為27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期間，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進一步增加419,000港元。

(b) 其他應收款減值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算的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均被視為信貸風險較低，因此於期內確認的損失準備僅限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期間並未確認任何虧損準備。

*過渡*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文，因此毋須重述比較資訊就可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因此，新的預期信貸虧損規則產生的重新分類和調整未在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中反映，但在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這代表帳面金額有所差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確認為未分配利潤及儲備。因此，二零一八年呈列的資訊並未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而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的規定。

以下評估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作出：

- 確定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 以通過損益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以前指定的某些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指定和撤銷；和
- 以通過其他綜合收益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交易持有的某些股權投資的指定。

如果對債務的投資在初次應用日期中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已假設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其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

**(ii) 對沖會計**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對沖會計處理對本集團並無影響，因為本集團並未在對沖關係中應用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產生的收入**

新標準建立了單一的收入確認框架。該框架的核心原則是，實體應確認收入以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的金額，該金額反映該實體預期交換這些商品和服務的代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現有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闡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採用5個步驟確認收入：

- 第1步：與客戶訂立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給每項履約義務
- 第5步：在履行每項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包括有關特定收入的可能會改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現有方法相關主題的具體指引。該準則更針對與收入相關的定性和定量廣泛披露。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貨物或服務按特定的履約責任轉移並由客戶控制時確認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承諾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的3種情況：

- (a) 當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接收及使用實體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b) 當實體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資產被創造或增強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如在製造)時；
- (c) 當實體的履約未產生對該實體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該實體對迄今已完成的履約擁有可執行的支付權利。

若合約條款及實體的活動不屬於上述三種情況中的任何一種，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該實體在某一指定時間點確認銷售該商品或服務的收入，即控制權的轉移。所有權的風險和回報的轉移只是在確定控制權何時轉移時將考慮的指標之一。

#### **產品性質、履約義務和付款要求**

本集團確認服裝產品銷售收入。

當產品的控制權發生轉移時，即產品交付給客戶並且沒有未履行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對產品的接收時，銷售額即予以確認。當產品運輸至指定地點時，及客戶按照銷售合約接受產品並同意接收條款為失效或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收標準都已得到滿足，產品報廢和損失的風險將會轉移給客戶。合約中通常只有一項履約義務。

貿易應收款項在貨物交付時確認，因為這是代表無條件的時間點，因為在付款到期之前，需要經過一段時間。發票通常在60天內交付。

#### **會計政策變更的性質及對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影響**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產生的收入，因此導致會計政策有所變動。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性條文，比較數字尚未重述。

本集團評估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根據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收入確認並無重大影響。

本中期期間應用該修訂對該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下列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已經發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闡釋23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功能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員工福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在合夥企業和合資企業中的長期權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合夥企業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sup>2</sup>

<sup>1</sup>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該修訂原本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生效，現已推遲／取消生效日期，可能儘早適用該修正案。

如附註22所載，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為37,077,000港元，其中37,071,000港元的原租賃期超過一年。初步評估顯示該安排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租賃定義，因此本集團將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按現值確認所有該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權資產的直線折舊與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實際利率法相結合，將導致租賃初始年度的損益總額增加，並減少租賃期後半期的費用，但對租賃期內確認的總費用沒有影響。本集團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本集團現有的會計政策相比)將不會對本集團日後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該等評估是基於會計政策，假設，判斷及評估技術作出的，可能會在本集團完成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之前作出變動。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標準及對本集團現有標準的修訂所產生的影響。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及修訂內容及闡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 5. 收入和分部資訊

在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服裝產品的製造及貿易。就資源配置及業績評估而言，因為本集團的資源已整合且並無獨立經營分部的歷史財務資訊，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訊集中於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相應，本集團僅有一個業務分部，且無需進一步分析該分部。

## 分部收入和結果

以下分為主要產品、主要地區市場及收入確認時間，以作為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及可報告分部持續經營業績資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b>主要產品</b>		
外衣	183,621	135,461
下裝	107,587	121,520
上衣	9,235	14,121
其他(附註a)	57,223	65,201
	<u>357,666</u>	<u>336,303</u>
<b>主要地區市場</b>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329,817	314,216
意大利	17,916	2,427
英國	5,990	14,057
其他(附註b)	3,943	5,603
	<u>357,666</u>	<u>336,303</u>
<b>收入確認時間</b>		
在某個時間點	357,666	336,303
經過一段時間轉移	—	—
	<u>357,666</u>	<u>336,303</u>

附註a：其他產品主要包括連身裙、套裝、禮服、頸巾、連身衣和背心。

附註b：其他主要包括日本、西班牙和加拿大。

## 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訊

有關本集團除預付保險費以外的非流動資產的資訊是根據客戶的資產所在地呈列：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香港」)	21,088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4,727	16,353
斯里蘭卡	59,685	62,597
	<u>95,500</u>	<u>100,578</u>

## 6.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 信託收據貸款	2,036	1,000
— 定期和循環貸款	2,110	1,705
— 銀行透支	1	1
	<u>4,147</u>	<u>2,706</u>

## 7. 所得稅支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所得稅		
— 當期稅項	1,302	4,166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795
	<u>1,302</u>	<u>4,961</u>
海外所得稅		
— 當期稅項	101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3	—
	<u>144</u>	<u>—</u>
遞延稅項：		
— 當期	(156)	(1,285)
	<u>1,290</u>	<u>3,676</u>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所在的稅務司法管轄區產生或產生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香港附屬公司的香港所得稅，評估利潤最高2,000,000港元，按照利潤的8.25%進行撥備；評估利潤超過2,000,000港元的任何部分（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6.50%），按照利潤的16.50%進行撥備。根據相關合約處理安排，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有權就與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就兩個期間的交易享有50%的優惠稅率。

根據中國的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根據評估利潤的法定稅率25%計算。

斯里蘭卡企業所得稅的撥備根據斯里蘭卡稅務法令規定的本集團斯里蘭卡附屬公司評估利潤的14%（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法定稅率計算。

## 8. 除稅前期間溢利

該期間的溢利是在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786	5,811
持有的經營租賃下的自用土地的付款攤銷	289	281
預付保險費攤銷	112	111
預付保險費估算利息收入*	(150)	(14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70,780	66,305
上市費用	5,110	4,782
存貨撇減／(撇減撥回)	514	(75)
利息收入*	(12)	(5)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淨額#(附註)	419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	-
淨匯兌收益#	(486)	(294)

\* 包含在其他收入

# 包括在其他收益和虧損失

附註：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貿易應收賬款提供淨減值撥備419,000港元。

## 9.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中期股息	-	18,000

就中期報告而言，股息為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確認並及支付於附屬公司的股東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本公司董事並未提議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前六個月：18,000,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10.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按歸屬本公司權益所有者的利潤除以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用於此目的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量已根據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發行的股份資本化股份的發行影響進行追溯調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b>盈利</b>		
為計算基本每股盈利而計入歸屬本公司所有者的期間利潤	<u>3,118</u>	<u>213</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000	'000
	(未經審核)	(經審核)
<b>股份數量</b>		
用於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量	<u>600,000</u>	<u>600,000</u>

用於此目的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量已根據重組發行及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19)股份的影響進行追溯調整。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前六個月並未呈列每股攤薄盈利，因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前六個月並無任何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 11.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變動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2,895,000港元)，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支出1,778,000港元，以作擴展及升級本集團的製造設施。

## 12. 運營租賃期間自用土地的支持變動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1,560,000港元)，本集團並無支付經營租賃持有自用的租賃土地的開支。



### 13. 商譽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商譽	<b>16,792</b>	16,792

為了減值測試，商譽會分配至如下所示的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服裝產品製造和貿易	<b>16,792</b>	16,792

現金產出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定。這些計算的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下文所述的估計增長率推斷。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出單位經營的服裝業務製造及貿易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用於使用價值計算的貼現率為稅前，反映了與相關現金產出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稅前貼現率	14%	19%
增長率	5%	5%

### 14. 存貨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43,035	35,039
半成品	1,820	1,965
成品	1,222	2,738
	<b>46,077</b>	39,742

##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項	231,634	122,953
減：減值虧損	(697)	—
	<u>230,937</u>	<u>122,953</u>
預付款項	6,314	1,616
遞延上市費用	5,139	3,073
其他應收款項	11,243	14,223
公用事業和雜項存款	1,711	1,811
	<u>255,344</u>	<u>143,676</u>

本集團允許其貿易客戶30天至60天的付款期。以下是根據到期日扣除減值虧損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176,947	99,551
逾期少於三個月	46,262	20,472
逾期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3,790	2,413
逾期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3,894	476
逾期十二個月	44	41
	<u>230,937</u>	<u>122,953</u>

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根據撥備矩陣提供淨減值撥備419,000港元。

本中期期間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278
虧損撥備計量淨值	<u>419</u>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u>697</u>

\*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無需重述比較資料。

## 16. 貿易、票據和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帳款	49,170	28,023
應付票據	39,478	41,1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008	15,342
	<u>107,656</u>	<u>84,486</u>

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帳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天	31,199	13,713
31-90天	17,301	13,186
91-365天	641	567
365天以上	29	557
	<u>49,170</u>	<u>28,023</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的所有應付票據尚未到期。

## 17. 銀行借款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前止的首六個月，本集團取得額外銀行借款301,45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317,197,000港元)並已償還239,95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前六個月：251,451,000港元)。該全新取得及償還的銀行借款主要以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所籌集的銀行借款主要用於償還現有銀行借款或作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主要為浮動利息借款。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實際利率範圍為每年2.2%-4.6%(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9%-4.5%)，並須於一至三年期間分期償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資產及相關公司(擁有本集團共同董事及股東)的資產及兩名董事、股東及關連第三方(與本集團擁有共同董事的關連公司的股東或本集團的股東)的個人保證作為擔保。

## 18. 界定福利責任

本集團的兩家位於斯里蘭卡的子公司，Chiefway Katunayake (Private) Limited和Chiefway (Private) Limited有責任根據1983年第12號退休金法案向有不少於5年工作年限的員工支付退休金，直到工作年限屆滿終止(無論由僱主或員工終止，還是退休或員工死亡，或通過法律或其他方式)。每年工作屆滿後，該員工將有權獲得半個月的工資和薪水。

合併財務報表中就確定福利計劃確認的負債為於報告日期確定福利義務的現值。福利義務每年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通過將未來現金流量以支付的福利以及相關負債到期期限適用的貼現利率貼現來估計。

該責任預計將在一年以後解決。然而，將該金額與未來十二個月的應付金額分開是不切實際，因為未來的支付也會涉及未來提供的服務及未來假設及市場狀況的變動。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確認服務成本及利息成本21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295,000港元)及已支付本公司承擔的界定確定福利責任的福利22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197,000港元)。

## 19.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其中一股股份已配發予初始認購人，即獨立第三方。當日，上述股份0.01港元已轉讓予Moonlight，並於重組完成前向Rainbow Galaxy配發及發行一股0.01港元的股份。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	股票數量	普通股的面值 港元	股票溢價 港元
<b>法定</b>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b>38,000,000</b>	<b>380,000</b>	—
期間增加(附註b)	<b>9,962,000,000</b>	<b>99,620,000</b>	—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b>10,000,000,000</b>	<b>100,000,000</b>	—
<b>已發行並全額支付</b>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b>2</b>	—*	—
重組問題(附註c)	<b>98</b>	—*	—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b>100</b>	—*	—

\* 代表金額低於1,000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	股票數量	普通股的面值 港元	股票溢價 港元
<b>法定</b>			
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	-	-
期間增加	<u>38,000,000</u>	<u>380,000</u>	<u>-</u>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u><u>38,000,000</u></u>	<u><u>380,000</u></u>	<u><u>-</u></u>
<b>已發行並全額支付</b>			
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	-	-
期間增加(附註a)	<u>2</u>	<u>-*</u>	<u>-</u>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u><u>2</u></u>	<u><u>-*</u></u>	<u><u>-</u></u>

\* 代表金額低於1,000港元。

附註a：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註冊成立日期)，配發及發行2股每股0.01港元。

附註b：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股東決定通過設立9,962,000,000股額外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港元，每股股份在各方面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附註c：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的股份及購買協議，Moonlight及Rainbow Galaxy各自通過配發和發行將Excel Tops Limited之50%股權轉讓予本公司，視為全額支付。Moonlight持有的本公司49股普通股和本公司49股普通股轉讓至Rainbow Galaxy。

報告期後，根據本公司股東Moonlight及Rainbow Galaxy的決議案，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以資本化本公司5,999,999港元資本(「資本化發行」)的方式配發及發行合共599,999,900股新普通股。該等股份在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普通股數目增加至600,000,000股。

## 20. 關連公司披露

### 關連公司交易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前止的首六個月，本集團與關連公司訂立以下交易：

實體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C.F.L Enterprise Limited	蔡先生是關聯公司的董事及股東(本集團的董事及股東實益所有者)	銷售成品服裝產品	89	36
		銷售服裝樣品	-	6
Chiefway Group Limited	為本集團的董事及為本集團的董事王美慧女士與本集團股東蕭志威先生之子，於關連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租金收入	-	60
Kam Li Fashion Factory	共同股東蕭志威先生	汽車租賃費用	108	108
Full Submit Development Limited	共同股東蕭志威先生	汽車租賃費用	150	150
Win 18 Limited (「Win 18」)	共同股東蕭志威先生和共同董事蔡先生	租金費用	692	-
Win 19 Limited (「Win 19」)	共同股東蕭志威先生和共同董事蔡先生	租金費用	692	-
Win 20 Limited (「Win 20」)	共同股東蕭志威先生和共同董事蔡先生	租金費用	692	-
Moonlight	共同股東蕭志威先生	出售本集團附屬公司	-	-*
Rainbow Galaxy	共同董事蔡先生	出售本集團附屬公司	-	-*

\* Winfield有限公司，Win 18，Win 19 and Win 20已向本集團股東處置並從本集團拆分。

## 董事和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薪金和其他津貼	5,286	5,067
退休福利計劃出資	87	84
合計	<u>5,373</u>	<u>5,151</u>

## 關連公司款項

本集團與關連公司的未結餘額詳情分別列示如下：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89
應付股東款項	-	(8,42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1,049)

應付關聯方及股東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根據要求可隨時償還。

## 21. 金融工具

### 公允價值

#### 金融工具不以公允價值計量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東及關聯方款項以及銀行借款。

由於其短期性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貿易，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東及關聯方款項的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近。

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 22. 經營租賃承諾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不少於一年	9,995	10,406
大於一年，不超過五年	17,945	23,737
大於五年	9,137	9,189
	<u>37,077</u>	<u>43,332</u>

## 23.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根據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以資本化本公司5,999,999港元公積的方式配發及發行合共599,999,900股新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經香港交易所批准，本公司已完成於香港交易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228,000,000股股份，包括本公司提供認購的200,000,000股新股份及賣方股東出售的28,000,000股待售股份。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公司背景

美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為總部設於香港的服裝製造商，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成衣製造解決方案。集團生產各種服裝產品，如外套、下裝、上衣和其他產品。本集團大部份客戶是總部設在美國和其他歐洲國家(如英國)的國際服裝品牌，其產品銷往世界各地。其中本集團與最大的客戶建立了長期合作關係，這是一個自二十世紀九十年代以來總部設在美國的國際服裝品牌。近年來，本集團積極拓展客戶基礎及產品組合。本集團已經獲得兩個全新的主要客戶，其中包括自二零一五年起的一家位於美國中西部的美国休閒服飾零售商和自二零一六年起的一家著名的英國奢侈時尚品牌。此外，我們亦與上述美國服飾零售商合作，自二零一六年起為一家美國航空公司提供空中服務員制服。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擁有三個生產設施，其中一個位於中國及二個位於斯裡蘭卡。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絕對是本集團業務發展的重要里程碑，將為本集團在未來向前邁進帶來重大益處。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首六個月，中美貿易戰愈演愈烈，美國政府對部份中國進口產品徵收25%關稅。由於本集團的服裝產品不納入25%徵稅的產品範圍，故本集團於審閱期間未受影響。與此同時，本集團仍未收到客戶要求對於本集團在中國的生產作出應變計劃。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首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由去年同期的363,303,000港元增加約6.4%至357,66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本集團來自美國的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3.4%及92.2%。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毛利率為16.5%，與二零一七年同期的17.2%比較，相對保持穩定，毛利為59,16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同期：57,690,000港元)。歸屬本公司所有者的溢利為3,11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同期：213,000港元)。剔除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前六個月的上市費用分別為4,990,000港元及4,782,000港元的影響，歸屬本公司所有者的溢利將於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約62.3%至8,10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同期：4,995,000港元)。歸屬

本公司所有者的溢利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過往年度多估所得稅退稅一次性導致部份所得稅開支較大及收入較上年同期有輕微增加。

## 各類產品的銷售

本集團的服裝產品可分為四大類別，即(i)外衣、(ii)下裝、(iii)上衣及(iv)其他產品。審閱期間，本集團的銷售量為1,900,000件成衣(二零一七年同期：2,070,000件)。產品的平均售價為每件成衣188港元(二零一七年同期：每件162港元)。

### (i) 外衣

本集團的外衣產品主要包括外套、大衣和西裝外套，主要由羊毛和羊毛混紡製成。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外衣銷售產生的收入增加約35.6%至183,62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同期：135,461,000港元)。外衣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其銷售量從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384,000件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534,000件。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每件外衣的平均售價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353港元和344港元。

### (ii) 下裝

本集團的下裝產品主要包括長褲、短褲和半截裙，主要由棉、羊毛和羊毛混紡製成。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銷售下裝產生的收入減少約11.5%至107,58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同期：121,520,000港元)。下裝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銷量下降，部分銷售收入下降被其銷售價格上漲所抵銷。下裝銷售量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1,248,000件減少約20.5%至二零一八年同期992,000件。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每件下裝的平均售價分別為97港元和108港元。

### (iii) 上裝

本集團的上裝產品主要包括恤衫、襯衣和背心上衣，主要由棉、聚酯、三乙酸酯和天絲製成。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銷售上裝產生的收入減少約34.6%至9,23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同期：14,121,000港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銷量減少38.3%

至58,000件(二零一七年同期：94,000件)所致。部分收入減少由平均售價從二零一七年同期的150港元輕微上升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159港元所抵銷。

#### **(iv) 其他產品**

本集團的其他產品主要包括連身裙、套裝、禮服、頸巾、連身衣和背心外套，主要由棉、羊毛和羊毛混紡製成。其他產品銷售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65,201,000港元減少約12.2%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57,223,000港元。收入減少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銷量從344,000件減少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316,000件，以及其平均售價由190港元減少至181港元導致。

####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關稅及運費、樣板成本、差旅開支及員工成本。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銷售及分銷成本維持相對穩定為21,31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同期：22,311,000港元)。

####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審計費、員工成本、租金、折舊開支，惟與製造相關並計入銷售成本項下的折舊開支除外等。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一般及行政開支維持相對穩定為28,30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同期：27,162,000港元)。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指來自購買原材料的信託收據貸款及定期與循環貸款的利息開支。本集團融資成本增加約53.3%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為2,706,000港元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為4,147,000港元。融資成本增加與借款及利率上升保持一致。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根據香港、中國及斯裡蘭卡相關法律及規定，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所得稅開支減少約64.9%至1,29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同期：3,67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較大的部分原因是由於過往年度多估所得稅退稅而一次性引致。

## 財務狀況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3,15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66,53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相對更多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某些出口發票與銀行在無追索權基礎上進行貼現而增加現金流量。由於減少進行此類貼現，以及加上本集團在七月至九月旺季期間的高現金需求，導致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存貨增加約6,334,000港元至46,07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9,742,000港元)，與下半年的預期銷售訂單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的下半年交付一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111,668,000港元至255,34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43,676,000港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增加，而這是由於下列情況的綜合影響所致：(i)如前所述，較少出口發票進行貼現，且(ii)二零一八年八月和九月的銷售額比二零一八年二月和三月的銷售額大幅增加，這與通常每年從七月到九月的出貨高峰季節一致。

銀行借款增加約57,878,000港元至255,05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97,176,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融資需求增加，這與存貨及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一致，其原因如上所述。

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流動負債淨額約為29,79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7,75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無資本承擔(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前景

雖然中美之間的整體貿易關係仍然不明朗，但本集團認為服裝產品的整體需求會受到強勁的美國經濟支持。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美國的失業率為3.7%，是一九六九年以來最低。除非在貿易方面出現任何重大動盪，本集團保持審慎樂觀，業務在短期內將如往常一樣。隨著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完成首次公開發行，本集團的重點將通過利用在Katunayake廠房的多餘土地以擴充本集團在斯裡蘭卡的產能，此舉不僅可減少本集團對中國作為原產國的依賴，更可以配合斯裡蘭卡生產需求的預期增長。擴充廠房的計劃將在二零一八年底開展。

## 其他資料

###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上市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擬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發佈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申請使用上市所得款項。

鑒於股份發售於審閱期間後完成，在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前並未有使用所得款項。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計劃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開始實施。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由於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並未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故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期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採納標準守則作為監管董事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交易的規則。根據與董事的具體查詢，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止，所有董事均遵守了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企業管治

由於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前並未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故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期間，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自上市日起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確認自上市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止均遵守了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記煊先生、鄭敬凱

先生及高明東先生組成，其中陳記煊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首六個月的業績。

##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權益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截至本公告日，各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7及8節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他/她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視為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本公司或任何關聯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所界定)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被要求登記在其中所述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要求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詳列如下：

### 在本公司的權益和/或淡倉

董事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 數量 <sup>(1)</sup>	持有權益 佔本公司 股份比例
王美慧女士	配偶權益 <sup>(2)</sup>	300,000,000 (L)	37.5%
蔡少偉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272,000,000 (L)	34.0%

註釋：

1. 字母「L」表示股份中的好倉。
2. 王美慧女士為蕭志威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視同擁有蕭志威先生所擁有的權益。Moonligh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為本公司的實際控制的公司，由蕭志威先生全資擁有。
3. 這些股份由Rainbow Galaxy Limited持有。Rainbow Galaxy Limited的已發行股本最終歸兩個可撤回信託(「蔡氏家族信託」)所有，蔡少偉先生為該家族信託的授予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蔡少偉先生被視為擁有Rainbow Galaxy Limited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並無任何其他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7及8節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他/她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視為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本公司或任何關聯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所界定)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被要求登記在其中所述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要求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 主要股東的權益

於本公告日，就董事所知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2及3節的規定，以下人士持有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量 <sup>(1)</sup>	佔比
Moonligh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Moonlight」)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0 (L)	37.5%
Rainbow Galaxy Limited <sup>(2)</sup> (「Rainbow Galaxy」)	實益擁有人	272,000,000 (L)	34.0%
蕭志威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300,000,000 (L)	37.5%
王美慧女士	配偶權益 <sup>(4)</sup>	300,000,000 (L)	37.5%
蔡少偉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sup>(5)</sup>	272,000,000 (L)	34.0%
張瑞蓮女士	配偶權益 <sup>(6)</sup>	272,000,000 (L)	34.0%

註釋：

1. 字母「L」表示股份中的好倉。
2. Rainbow Galaxy由Angel Sense Limited直接全資擁有，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Angel Sense Limited由Mega Capital Asse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及Capital Star Asse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各自擁有50.0%權益。Mega Capital Assets Limited及Capital Star Assets Limited均由蔡少偉先生為其授予人的可撤回家族信託全資所擁有。
3. Moonlight已發行股本由蕭志威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蕭志威先生被視為擁有Moonlight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4. 王美慧女士為蕭志威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視同擁有蕭志威先生所擁有的權益。Moonlight為本公司的實際控制的公司，由蕭志威先生全資擁有。
5. 這些股份由Rainbow Galaxy持有。Rainbow Galaxy的已發行股本最終歸蔡氏家族信託所有，蔡少偉先生為該家族信託的授予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蔡少偉先生被視為擁有Rainbow Galaxy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6. 張瑞蓮女士為蔡少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視同擁有蔡少偉先生擁有的權益。Rainbow Galaxy為本公司的實際控制的公司，最終由蔡先生的家族信託全資擁有，蔡少偉先生為該信託的授予人。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2及3節的規定，在需要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或淡倉。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審閱期間後的重要事件

- 一. 在上市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通過的決議，董事獲授權向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持股比例按面值配發及發行合共599,999,9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並通過資本化計入本公司股本溢價科目5,999,999港元。
- 二. 在上市日，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本公司以每股0.40港元的發售價發行200,000,000股股份。上述發行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52,000,000港元。

除上述外，本公司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後至本公告日沒有其他重大事件。

## 刊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首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所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在香港聯交所([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www.sterlingapparel.com.hk](http://www.sterlingapparel.com.hk))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美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王美慧女士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在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美慧女士、蕭翊銘先生及鍾國偉先生，蔡少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記煊先生、鄭敬凱先生和高明東先生。

\* 僅供識別之用